跟蹤騷擾案件相對人到達/未到達治療性處遇計畫執行機構 通報書

姓名:	性別:□男 □女			
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	身份證統一編號:			
□相對人確定未依處遇通知書(文	號:	年度	字第	號),
於年月日至執行機	構報到			
□經由執行機構於年月_	日通知	相對人(執行機構應為	於相對人
未依指定期日報到次日起七個工	作日內再	-行通知相	對人報到),	相對人確
定仍未於年月日至	執行機構	報到		
請敘明聯絡紀錄經過(含年、月	、日、聯	絡人及聯	絡方式):	
□二、相對人確定已於年月_	日至執	九行機構報	到,並將進	行
□精神治療,預計年月結	束			
治療內容:□住院治療 □門診	治療(週	次)	
□戒癮治療,預計年月結	束			
治療內容:□住院治療 □門診	治療(週	次)	
□其他治療,預計年月結	束			
治療內容:(_	週	次)		
特此通知直轄市、縣(市) 衛生主	管機關		
	11 4 - 15 11			
		·		
	職和	爭:		
	聯絡電訊	舌:		
	通知日其	月:	_年月	目